# **常家镇2021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淄博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全面推进我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要求

立足各部门直接联系服务群众的实际,坚持标准引领、需求导向、依法依规、改革创新的基本原则,全面推广应用国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成果,持续推进全镇基层政务公开内容标准化、平台规范化、工作制度化、体系完整化。

二、工作任务

(一)全面落实公开领域标准指引。镇党政办总体统筹，镇各村、各部门结合本单位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全面梳理细化相关领域政务公开事项，编制完成本部门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事项梳理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除有法律、法规、规章等明确规定不予公开的事项外，其余事项均应列入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做到公开事项分类科学、名称规范。

(二)加强政务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镇各村、各部门要按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配合镇党政办做好内容维护。综合利用政务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政务新媒体和广播、电视、报纸、政务公开栏等多种渠道,扩大政府信息传播面,提升政府信息影响力。

(三)优化完善政务公开制度体系。一是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实行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拟定公文时要确定信息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要说明法定事由,印发公文时要明确标注“此件公开发布”“此件依申请公开”“此件不予公开”等字样。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及时更新信息内容,定期对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评估,因形势变化可以公开的及时予以公开,对失效、废止的政府信息定期清理,及时公开清理结果。二是完善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公共政策措施、公共建设项目,要采取座谈会、听证会、实地走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问卷调查、民意调查等多种方式,充分听取公众意见,扩大公众参与度,提高决策透明度。制定公众参与政府行政决策的工作制度,明确公众参与行政决策的事项范围、参与方式、参与渠道,并向社会公开。完善利益相关方、群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制度。三是健全解读回应工作机制。完善并落实政策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工作机制,运用新闻发布会、吹风会、简明问答、图标图解、案例说明等多种方式,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影响市场预期等重要政策进行解读。四是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坚持规范引领,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登记管理、协助调查、会商、归档等各个环节的程序、标准和责任划分,明确接收、移交、审核、办理、答复等环节的时限,加强各个部门会商协作,重视民众合理诉求,依法依规及时准确予以答复反馈。五是创新方式方法。探索建立政务公开负面清单,在编制标准目录体系的基础上,明确不予公开的范围,要做到事项具体、依据充分、更新及时。创新开展“政府开放日”,让人民群众全方位感受基层政府运转流程,增强对政府工作的理解和信任。早筹划、早展开,扎实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农村和社区延伸,使政务公开与村务公开有效衔接、协同发展。

(四)编制完成其他领域标准指引。各部门在落实好26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的基础上,根据相关部门其他领域标准指引编制情况,进一步修订完善本部门单位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基本实现各领域各环节信息“应公开、尽公开”,并认真抓好落实。探索将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标准规范“嵌入”部门业务系统,促进公开工作与其他业务工作融合发展。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镇办成立由分管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担任组长，党政办、宣传办、便民服务中心和各领域责任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常家镇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政办，办公室主任由党政办主任担任。承担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任务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按照本方案确定的原则目标、工作内容和工作进度，精心组织实施，加强经费和人员保障。各领域责任单位要完善工作机制，成立相应的工作小组，落实工作人员，负责本单位工作。将把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列入镇办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工作，分析解决问题，确保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顺利开展、取得实效。

（二）鼓励探索创新。各领域责任单位要充分认识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重要性，按照各自职能，结合我镇实际开展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积极探索，创新工作机制和方式方法，深入推进“五公开”和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公众参与等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

（三）加强宣传引导。在镇办门户网站展示我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情况，扩大公众参与，让群众及时了解工作动态。积极利用网络、报纸、广播、电视等各种传媒，广泛宣传我镇政务公开工作动态，加强示范引导，扩大社会影响，营造良好氛围。

（四）做好考核评估。采取多种形式，定期、不定期组织督查，把工作任务纳入政务公开工作绩效考核，由党政办牵头加强对各领域责任单位开展工作的督促检查，对工作成效突出的单位给予通报表扬，对开展工作落实不力的单位进行督查督办，必要时对相关责任单位、责任人进行通报批评。